

股票代码：002430

股票简称：杭氧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5

转债代码：127064

转债简称：杭氧转债

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5,539,375 股，占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 0.5630%。其中，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共 5,047,075 股，占注销前总股本的 0.5130%；第一批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共 172,500 股，占注销前总股本的 0.0175%；第二批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共 319,800 股，占注销前总股本的 0.0325%。本次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数据为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 733 名激励对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为 978,342,375 股（仅考虑回购注销所导致的股份变动）。

2、截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注销手续。

一、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审批情况

1、2021 年 11 月 30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021 年 12 月 4 日，公司披露了《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更新稿）及其摘要、《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更新稿）。

2、2021 年 12 月 9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关于取消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提案并增加临时提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3、2021 年 12 月 16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权激励计划获得杭州市国资委批复的公告》，杭州市国资委原则同意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4、2021 年 12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在公司网站及 OA 系统公示了《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将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予以公示。经公示，公司收到相关信息反馈并经公司监事会核实后，对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的人员在原激励对象名单基础上进行了调减，调减人数为 21 人。2021 年 12 月 17 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及《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调整后）》。

5、2021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修订稿）》”）及其摘要、《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相关提案。

6、2022 年 1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2022 年 2 月 16 日首次授予完成登记上市。

7、2022 年 1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

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一批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2022年1月29日至2022年2月10日，公司在OA系统公示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第一批预留部分激励对象名单》。2022年2月12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批预留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2022年4月12日第一批预留部分完成登记上市。

8、2022年8月23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2022年9月16日，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2022年11月11日，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20,000股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注销手续。

9、2022年9月5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二批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2022年9月6日至2022年9月15日，公司在公司OA系统公示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第二批预留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经公示，对不符合公司设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的人员在原激励对象名单基础上进行了调减，本次调减人数为3人。2022年9月17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批预留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2022年12月2日，第二批预留部分完成登记上市。

10、2023年5月11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

同意的独立意见，2023年6月5日，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2023年8月14日，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238,100股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注销手续。

11、2024年1月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2、2024年1月2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标企业的议案》和《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在首次授予、第一批预留授予和第二批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各自的限售期届满后，为符合条件的767名激励对象共7,939,600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13、2024年2月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本次解除限售上市流通激励对象为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人数为658人。本次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275,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39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股份上市流通日期：2024年2月19日。

14、2024年4月1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第一批预留授予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本次解除限售上市流通激励对象为本次激励计划第一批预留授予对象，人数为29人。本次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第一批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3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42%。本次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股份上市流通日期：2024年4月15日。

15、2024年7月1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 8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74,450 股，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2024 年 7 月 17 日，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提案》。截至 2024 年 9 月 26 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注销手续。

16、2024 年 11 月 28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第二批预留授予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本次解除限售上市流通激励对象为本次激励计划第二批预留授予对象，人数为 80 人。本次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第二批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426,400 股。本次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3 日。

17、2025 年 2 月 7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在首次授予、第一批预留授予和第二批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各自的限售期届满后，为符合条件的 762 名激励对象共 5,794,175 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18、2025 年 2 月 1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首次授予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本次解除限售上市流通激励对象为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人数为 653 人。本次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5,296,37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4%。本次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股份上市流通日期：2025 年 2 月 18 日。

19、2025 年 3 月 26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 733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5,539,375 股，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2025 年 4 月 18 日，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

的限制性股票的提案》。

20、2025年4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第一批预留授予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本次解除限售上市流通激励对象为本次激励计划第一批预留授予对象，人数为29人。本次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第一批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7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8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股份上市流通日期：2025年4月18日。

21、2025年5月2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因权益分派实施调整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二、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价格及资金来源

（一）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原因及数量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首次及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公司层面2024年度业绩考核指标为：以2018年、2019年、2020年三年扣非后净利润平均值为基数，2024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73%，且不低于同行业对标企业平均业绩水平或75分位值水平；2024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14.50%，且不低于对标企业平均业绩水平或75分位值水平；以2018年、2019年、2020年三年研发费用平均值为基数，2024年研发费用增长率不低于25%。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根据《激励计划》约定进行调整后，以2018年、2019年、2020年三年扣非后净利润平均值为基数，公司2024年股权激励口径扣非归母净利润增长率为29.32%，2024年净资产收益率为10.35%，2024年研发费用增长率为73.91%，2024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公司拟回购733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5,539,375股，其中首次授予部分5,047,075股，第一批预留授予部分172,500股，第二批预留授予部分319,800股。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提案》，同意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调整说明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和 4 月、11 月完成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第一批预留部分的授予和第二批预留部分的授予，授予价格分别为 13.15 元/股、15.33 元/股和 19.10 元/股。

经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权益分派实施时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983,491,77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6.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年度。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实施完毕。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13.15 元/股调整为 12.55 元/股（ $13.15-0.6=12.55$ 元/股）；第一批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15.33 元/股调整为 14.73 元/股（ $15.33-0.6=14.73$ 元/股）。

经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时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8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23 年 5 月 8 日实施完毕。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12.55 元/股调整为 11.75 元/股（ $12.55-0.8=11.75$ 元/股）；第一批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14.73 元/股调整为 13.93 元/股（ $14.73-0.8=13.93$ 元/股），第二批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19.10 元/股调整为 18.30 元/股（ $19.10-0.8=18.30$ 元/股）。

经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 2023 年中期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实施时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2023 年中期权益分派已于 2023 年 9 月 26 日实施完毕。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11.75 元/股调整为 11.55 元/股（ $11.75-0.2=11.55$ 元/股）；第一批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13.93 元/股调整为 13.73 元/股（ $13.93-0.2=13.73$ 元/股），第二批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18.30 元/股调整为 18.10 元/股（ $18.30-0.2=18.10$ 元/股）。

经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实施时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人民币 8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实施完毕。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11.55 元/股调整为 10.75 元/股（ $11.55-0.8=10.75$ 元/股）；第一批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13.73 元/股调整为 12.93 元/股（ $13.73-0.8=12.93$ 元/股）；第二批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18.10 元/股调整为 17.30 元/股（ $18.10-0.8=17.30$ 元/股）。

经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时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实施完毕。

基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情况，本次调整后，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10.75 元/股调整为 10.45 元/股（ $10.75-0.3=10.45$ 元/股）；第一批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12.93 元/股调整为 12.63 元/股（ $12.93-0.3=12.63$ 元/股）；第二批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17.30 元/股调整为 17.00 元/股（ $17.30-0.3=17.00$ 元/股）。

（三）回购资金总额及来源

本次用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资金总额为 6,035.72 万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四）验资情况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 2025 年 6 月 16 日止减少注册资本及股本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5）第 332C000196 号），审验结果为：截至 2025 年 6 月 16 日止，公司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978,342,375.00 元、股本人民币 978,342,375.00 元。

（五）回购注销完成情况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办理完成。

三、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的公司股本结构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新增股份 数量（股）	本次变化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9,592,220	1.99%	-5,539,375	14,052,845	1.4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964,289,530	98.01%	0	964,289,530	98.56%
总计	983,881,750	100%	-5,539,375	978,342,375	100%

注：因公司目前处于可转债转股期，上述变动为仅考虑回购注销所导致的股份变动，具体股份变动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四、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较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积极性和稳定性。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勤勉尽职，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五、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注销股份明细表。
- 2、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5)第 332C000196 号)。

特此公告。

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19 日